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
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

事宜：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

就立法會透過 2018 年 8 月 23 日第 908/E691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，麥瑞權議員於 2018 年 8 月 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8 月 2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本辦經徵詢治安警察局之意見，謹回覆如下：

“全澳城市電子監察系統”（俗稱“天眼”）第一階段自 2016 年 9 月投入使用後，有效輔助警方監察和處理治安問題，對於防範各類突發公共事件、預防和打擊犯罪等方面發揮着非常重要的作用。警察總局將聯同有關部門檢視首三階段“天眼”的實際使用成效，並因應社會發展和治安需求，研究增補適量鏡頭，利用現代科技促進偵查效率，提升防罪滅罪的成效。

保安當局在過去多年持續深化社區警務工作，努力實現“警民一家”和“全民皆警”的目標，使警民最大程度形成合力，共同維護社區的治安穩定。一直以來，對於曾經協助警方追捕罪犯或拯救生命的熱心人士，誠如質詢所提及的類同情況和人士，治安警察局都會將之列入年度好市民獎候選名單，並於來年的“警民同樂日”中嘉許獲選者，以表揚及感謝其協助，藉此鼓勵市民與警方攜手打擊犯罪。就書面質詢中提及之個案，治安警察局已於案發後向該名外僱人士寄送致謝函，感謝其英勇協助警方撲滅罪行，並已將該人士列入 2019 年度好市民獎的候選名單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

張玉英

2018 年 10 月 5 日